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稿)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22年3月2日(星期三)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 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 程》等规定。
 -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22年3月2日(星期三)14: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 日的交 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 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0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 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 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2 号深圳 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
 - 6、股权登记日: 2022年2月21日(星期一)。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会议出席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2 月 21 日 (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提案 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 | $\sqrt{}$ |
| 1.00 | 《关于投资建设高端数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 $\sqrt{}$ |
| 2.00 |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sqrt{}$ |
| 3. 00 |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 的子议案数(21) |
|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 |
| 3. 01 |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V |
| 3. 02 |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V |
| 3. 03 | 标的资产作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 V |
| 3. 04 |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sqrt{}$ |
| 3. 05 | 价格调整方案 | $\sqrt{}$ |
| 3. 06 | 发行数量 | $\sqrt{}$ |
| 3. 07 | 期间损益归属 | V |
| 3. 08 | 股份锁定期安排 | $\sqrt{}$ |
| 3. 09 |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sqrt{}$ |

| 3. 10 | 标的资产权属转移及违约责任 | V |
|--------|--|--------------|
| 3. 11 | 员工安置 | |
| 3. 12 | 决议有效期 | |
| 5. 12 |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 | V |
| 3. 13 |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 |
| 3. 14 | 发行成功的行类和面值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 √ |
| | | √ |
| 3. 15 |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 , |
| 3. 16 | 发行金额和发行数量 | √ |
| 3. 17 | 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的调整 | |
| 3. 18 | 股份锁定期安排 | √ |
| 3. 19 | 募集资金用途 | √ |
| 3. 20 |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 |
| 3. 21 | 决议有效期 | √ |
| 4. 00 |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sqrt{}$ |
| 5. 00 |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checkmark |
| 6. 00 |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checkmark |
| 7. 00 |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 |
| 8. 00 |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议案》 | V |
| 9. 00 |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V |
| 10.00 |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落实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V |
| 12. 00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落实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 |
| 13. 00 |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 √ |
| 14. 00 | 《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 √ |
| 15. 00 |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V |
| 16. 00 | 《关于<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17. 00 |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V |

| 18. 00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19. 00 |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checkmark |
| 20.00 |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 |
| 21.00 |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 | \checkmark |
| 22. 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checkmark |

- (一)本次会议审议提案已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
-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除第1项提案外,均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 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 果进行披露。

(三) 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1 日、2022 年 2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 登记时间: 2022年2月22日(星期二),上午09: 30-11: 30,下午14: 00-17: 00。
 - (二)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三)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2 号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

(四)注意事项:

-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

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 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 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应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2 年 2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17:00 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5、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 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 姓名 | 李儒谦 |
|------|-------------------------|
| 通信地址 |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2 号 |
| 邮政编码 | 518125 |
| 联系电话 | 0769-82288265 |
| 传真号码 | 0769-85075902 |
| 电子邮箱 | liruqian@ccieg.com.cn |

-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3、登记表格:

附件一《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9 日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地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50083。
- 2、投票简称: 创世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 15-9: 25,9: 30-11: 30 和 13: 00-15: 00。
 - 2、股东可以登记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 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09: 15-下午 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 股东地址 | |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 东营业执照号码 | 股东联系 电话 | | |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股东账号 | | |
| 持股数量 | 电子邮件 |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 是否委托 | | |
| 代理人姓名 | 代理人身份 证号码 | | |
| 代理人联系电话 | 代理人地址 | | |
| 发言意向及要点: | | | |
| | |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 | | |
| | 年 | 月 | 日 |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17:00 前送达、邮寄或传真(传真号:0769-85075902)到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2 号,邮政编码:51812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 3、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 并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股东大会上发言。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授 权 委 托 书

致: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照本人(公司)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审议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提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由本人(公司)承担。

| 提案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 | 表决意见/表决票数 | | | |
|-------|-------------------------------|---------------------------|-----------|----|----|----|
| 編码 | | 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回避 |
| 100 |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 | √ | | | | |
| 1.00 | 《关于投资建设高端数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 V | | | | |
| 2.00 |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 | | | | |
| 3.00 |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 对象的子议 案数 (21) | | | | |
|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 | | | | |
| 3. 01 |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 | | | | |
| 3. 02 |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 | | | | |
| 3.03 | 标的资产作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 √ | | | | |
| 3.04 |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 | | | | |
| 3.05 | 价格调整方案 | √ | | | | |
| 3.06 | 发行数量 | √ | | | | |
| 3. 07 | 期间损益归属 | √ | | | | |
| 3.08 | 股份锁定期安排 | √ | | | | |
| 3.09 |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 | | | | |
| 3. 10 | 标的资产权属转移及违约责任 | √ | | | | |
| 3. 11 | 员工安置 | √ | | | | |
| 3. 12 | 决议有效期 | √ | | | | |
| |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 | | | | | |

| 3. 13 |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V | | |
|--------|--|---|--|--|
| 3. 14 |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 √ | | |
| 3. 15 |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 √ | | |
| 3. 16 | 发行金额和发行数量 | √ | | |
| 3. 17 | 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的调整 | √ | | |
| 3. 18 | 股份锁定期安排 | √ | | |
| 3. 19 | 募集资金用途 | √ | | |
| 3. 20 |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V | | |
| 3. 21 | 决议有效期 | V | | |
| 4.00 |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V | | |
| 5. 00 |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V | | |
| 6.00 |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 | | |
| 7.00 |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 | | |
| 8.00 |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议案》 | √ | | |
| 9.00 |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 | | |
| 10.00 |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 | | |
| 11.00 |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落实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V | | |
| 12.00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落实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 | | |
| 13.00 |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 √ | | |
| 14.00 | 《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 √ | | |
| 15. 00 |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 | | |
| 16.00 | 《关于<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17. 00 |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 | | |
| 18.00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 19.00 |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V | | |
| 20.00 |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 | | |

| 21.00 |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 | $\sqrt{}$ | | |
|-------|---------------------------|-----------|--|--|
| 22.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 | √ | | |
| | 宜的议案》 | | |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提案限选

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及数量:

委托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